

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文件

中税协秘发〔2023〕33号

关于举办“2023年度卓越税务师 五项能力训练班”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注册税务师协会：

现将举办“2023年度卓越税务师五项能力训练班”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时间：2023年8月6日报到，7日-11日全天培训，11日课后自行返程。

（二）地点：陕西秦安宾馆

二、培训内容与授课教师

8月6日：全天报到

8月7日：税收政策解读能力（讲师：董春辉）

8月8日：咨询报告撰写能力（讲师：董春辉）

8月9日：现场沟通能力训练与培养（讲师：邵晓琳）

8月10日：税收策划提案能力（讲师：李记有）

8月11日：纳税审核能力（讲师：贾海波）

三、收费标准

在税务师事务所执业的个人会员免培训费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执业会员请登录中税协网站（www.cctaa.cn）“教育培训”-“面授培训班报名”，或直接登录中税协信息服务平台（www.ecctaa.com）“教育培训”报名。报名后经地方税协审核，收到确认短信，即为报名成功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（一）中税协联系人：于老师（010）83755852；

（二）承办方联系人：刘老师 13581558378（微信同号）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请学员按时参加培训。报名成功的学员如果实际并未参加培训，学时将记为“0”，且该期培训的学习情况将记录为“不合格”。

（二）本期培训班报名截止时间7月31日。

（三）培训班结束15个工作日后，学员可以登录信息服务平台自行打印《学时证明》。

（四）本次培训班不提供接站，请学员自行前往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(只发电子版)

抄送：驻会领导

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办公室

2023年7月12日印发

校对：教育培训部 于晓海